伊宁市特殊教育学校学生考勤制度

为了加强学生管理，严肃学生的考勤，根据本校实际，特制定以下关于学生考勤制度：

1. 学生上学应严格履行请假手续，请假一天内由班主任批准，连续请假一周以内先经班主任同意，再报学校批准。学生在家不能来校时由家长电话与班主任请假，班主任要做好电话记录，详细写清情况。在校期间的请假必须家长亲自到场在班主任处填写请假条向班主任请假，写明请假原因、时间，请假人签名，注明请假日期，请假条一式二份，字迹清晰，分别交由教务处 、门卫留存。走读生凭假条由教务处开具出门证，住宿生凭假条由总务处开具出门证并登记，请假的学生凭假条和出门证到门卫处出门，出门证和假条由门卫留存。返家当日，学生由于受公共汽车发出时间和车次限制，需提前离校者，家长在总务处或值班教师处签字生效，不必履行其他手续。请假未获准和超过假期而缺勤者(包括因放假未能按学校规定时间返校者)为旷课;
2. 老师点名或开始讲课后进入课室者为迟到。
3. 检查人员检查时学生不在现场可确定为旷课。
4. 考勤计算的基本单位为节(课时)。
5. 迟到、早退 3 次为旷课 1 节。
6. 迟到或早退超过半节作旷课 1节论;

7、学校统一安排的活动按规定折合课时计算;

8、学生的所有请假，返校后都要向批准人进行销假，逾期未返校者，批假者及时和本人取得联系，问明原因，做好记录。

伊宁市特殊教育学校学生奖惩制度

1. 总则

1、为全面贯彻党教育方针，树立良好的校风，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特制定本制度。

1. 奖励和惩处均是对学生进行思想教育的辅助手段，奖惩均要以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为基础，奖励要恰如其分，以精神鼓励为主，物质奖励为辅，使受奖励者谦虚谨慎，戒骄戒躁。

3 、奖惩要经班主任建议、校长办公会研究批准，并及 时通知家长。

4 、受奖励学生在一年内有严重违纪现象，经班主任或学校有关部门建议，学校同意后，宣布撤销所授予的称号。

5 、受处分学生，在撤销处分前不给予任何奖励 ( 表现突出另议 ) 。经一学期或毕业前，如改正了错误，有良好表现，由学生个人提出书面申请，班主任同意后报请学校批准，撤销处分。

 6 、奖惩情况要记入学生档案，并在学生升学时向有关学校如实提供。

7 、市级民族团结好少年、优秀少先队员要从己授予校级相应称号的学生中择优。

1. 学生奖惩制度

（一）奖励范围：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少先队员，在参加省、市、县、校竞赛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学生和有特殊贡献 ( 进步 ) 的学生。 ( 二 ) 奖励办法： 1、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少先队员每年评选一次。由学校颁发奖状，授予校级相应称号。 2、在德、智、体或其他方面有特殊贡献或有明显进步，做出成绩并产生一定影响，经班主任推荐，按特殊贡献奖，由学校公布表彰.（三）、惩处： 学生违犯校纪，视情节轻重，给予下列之一处分，通知学生及家长， 报送德育处备案。处分共分三级：（１）点名批评； (2) 警告；（３） 严重警告。 （一）凡属下列情形之一着给予点名批评： 1 、校内追逐打闹，经教育不改者。 ２、起哄滋事影响他人者。 ３、浪费粮食、水、电，轻微损坏公物者。 ４、无故逃课者。 ５、上课干扰秩序者。 6 、无视教师正确批评，不服管教者。 ７、破坏校 ( 班 ) 环境或多次不按时值日者。 ８、未经允许私用他人物品，偷吃他人食物者。 ９、考试抄袭者。 １０、无故串教室者。 ( 二 ) 凡属下列情况之一者给予警告 : 1 、有吸烟、喝酒、打架、骂人、偷窃行为，经教育不改者。 2 、顶撞教师，强词夺理，不接受批评教育者。 3 、与同学、老师讲话不文明，或讲下流故事、听低级歌曲、传播黄色小说，经教育不改者。 ４、损坏公物 10 元以下，隐瞒实情，态度恶劣者。 5 、严重损坏校 ( 班 ) 内环境或随地大小便，经教育不改者。 6 、严重浪费水、电或擅自破坏校内外公物者。 7 、无故逃课者。 8 、在课堂、自习课上捣乱，影响恶劣者。 9 、在教室玩赌博性游戏者。 10 、以大欺小，以强欺弱，诈取他人钱物或强吃他人食物者。 １1、怂恿同学犯错误、包庇同学犯错误、知情不举或造谣中伤、打击 进步、陷害同学造成不良后果者。 １２、受当众点名批评后又重犯错误。 ( 三 ) 凡属下列情形之一者，给予严重警告处分 : １、有吸烟、喝酒、打架、骂人、盗窃行为，屡教不改者。 2 、与社会上行为不端者来往密切，并引其入校者。 3 、辱骂教师，欺辱同学，情节严重者，或吵闹课堂使教师无法上课者。 4 、故意破坏公物、环境，造成恶劣影响者。 5 、一学期内旷课累计达一周以上者。 6、参与赌博并提供赌博场所者。 7、在警告期间又犯严重错误者。 ( 四 ) 本条例未列之违纪行为，视情节轻重，参考相关条款，分别予不同处分。 ( 五 ) 凡给学生处分，必须严格按照学校处分程序进行。

伊宁市特殊教育学校班主任工作职责

班主任是学生日常思想道德教育和学生管理工作的主要实施者，是学生健康成长的引领者，是学校领导管理教育教学工作的得力助手。肩负着培养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重任。现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制定以下职责：

1、全面了解班级内每一个学生，深入分析学生思想、心理、学习、生活状况。关心爱护全体学生，平等对待每一个学生，尊重学生人格。采取多种方式与学生沟通，有针对性地进行思想道德教育，心理卫生、遵纪守法的教育，落实《中小学生守则》、《中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培养学生良好的心理素质、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

2、组织、指导开展班队、文体娱乐、社会实践等形式多样的班级活动，注重调动学生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3、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妥善处理班级偶发事件。做好班主任工作台帐工作。

4、经常与任课教师和其他教职员工沟通，主动与学生家长、学生所在社区联系，努力形成家校教育合力。

5、教育学生努力学习各种知识，帮助学生明确学习目的，端正学习态度，掌握正确的学习方法，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6、认真做好班级的日常管理工作，维护班级良好秩序，培养学生的规则意识、责任意识和集体荣誉感，营造民主和谐、团结互助、健康向上的集体氛围。建立班级常规，培养学生干部，指导班委工作，提高学生自理能力。

7、关心学生的生活和身体健康，手机 24 小时开机，学生有突发情况或病情要及时给校领导汇报和就诊。

8、积极组织本班学生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劳动，指导学生清洁和保持环境卫生，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

9、做好文明班级的创建工作。形成具有特色的班级文化。

10、联系家长，定期家访，开好家长会，送达成绩单。精心保管班级物品，教育学生爱护校内各种设施。

11、每日按时和任课教师及生活教师交接，清点完人数方可离校。

伊宁市特殊教育学校班主任管理方案

班主任在德育处的直接领导下,对本班学生的德、智、体、美、劳等方面进行管理。 1、根据《中小学德育大纲》要求对学生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的思想教育和文明习惯的养成教育。以《小学生守则》和《中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要求学生以正确的世界观和价值观教育引导学生。 2、对本班学生建立详细档案。 3、坚持坐班，及时了解学生的思想表现。坚持在广播操、班会课及其 他班集体活动时到班指导、督促、检查。 4、升降旗及其他聚会时整顿本班队伍，保证队列整齐肃静。 5、根据学校及有关部门的工作计划和本班学习实际，制订班主任工作计划，搞好学期末工作总结。 6、面向全体学生，做好学生家长工作，促进班级整体发展。 7、开好班会课，设计好主题班会课教案，搞好课后评析。 8、认真完成学校各处室布置的文体活动、劳动及其他任务。 9、与学生家长和社会有关方面保持经常联系，每学期通过家访、家长来校面谈、电话联系等形式。 10、认真做好每学期初学生的收心工作，做好期末学生的总结交流评比和学生的操行评定工作，写好学生的学期品德评语。 11、经常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特别注意体育课、课外活动、上下楼道，聚会等场所。 12、按时参加班主任例会和各项班主任活动，并按时上交各种资料。 13、认真做好班级常规管理工作，早操、课间操、学生就餐、 大扫除及各种会议及时到位。

伊宁市特殊教育学校家长学校工作制度

为全面提高家长学校的办学水平，推动家庭教育和学校教育的有机 结合，促进学生综合素质的全面提高，特制订家长学校工作制度：

1. 认真领会各级文件精神，围绕家长学校的有关要求，结合本校的 工作实际，制订计划并严格按计划加以实施。

2.坚持搞好家长学校培训工作，并定期抽查培训的效果。 3.每学期开好家长座谈会，广泛听取家长的意见，提出好的建议， 同时让家长对学校教育教学工作进行打分，进一步改善学校教育教学工 作。